

沈阳师范大学学前与初等教育学院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 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

根据《沈阳师范大学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文件要求，结合本学院实际，特制定本复试录取工作实施细则。

一、组织领导

学院成立以行政主要负责人为组长，以学科核心导师为主要成员的研究生招生复试工作领导小组，负责对我院复试录取工作的领导、统筹管理、过程监管。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学院办公室具体负责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。

二、复试工作人员的遴选

（一）评委教师的遴选条件及规则

为确保复试的科学性、严谨性、公正性，确定以下遴选原则遴选人员，并按照“三随机”的原则产生复试小组名单。

1. 工作认真、有责任心，并参与过以往复试工作；
2. 经验丰富、业务水平高、公道正派，具有相应学科背景；
3. 需具有高级职称或有博士学位，担任硕士生导师三年以上。

（二）各学科分组情况

各专业复试按照专业相同的原则分为 2 组：

第一组：发展与教育心理学

第二组：学前教育学

（三）各学科分组配备秘书情况

每组配备秘书 2 人

三、复试内容、要求及流程

（一）复试内容与要求

1. 专业面试（满分 50 分）

考核内容主要包括：

（1）专业素质和能力

①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；

②考生对本学科（专业）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，利用所学理论发现、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，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；

③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。

（2）综合素质和能力

①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、心理素质；

②本学科（专业）以外的学习、科研、社会实践（学生工作、社团活动、志愿服务等）或实际工作表现等方面的情况；

③事业心、责任感、纪律性、协作性；

④人文素养、举止、表达和礼仪等。

2. 专业知识测试（满分 30 分）

考核内容主要以原复试中的专业课笔试内容为主，根据专业特点，采用综合性、开放性的能力型试题，采用远程面试抽题、口答的方式进行。

3. 外语听说能力测试（满分 20 分）

其中包括外语口语、听力测试各为 10 分。每名考生需准备 2-3 分钟的自我介绍，评委老师用外语进行提问，考生用外语回答。语种与初试外国语科目的语种一致。

（二）复试具体流程

1. 抽题方式

屏幕闪动数字，呈现随机题签号码，考生喊停，题签号停止，屏幕出现考生抽中题签号。

待考生作答完毕后，考生抽中的题签作废处理，由秘书在试题库中重新放置新题。

2. 题目呈现方式

由秘书出示抽中的题签号，考生确认后，在屏幕前为考生展示纸质版试题，由秘书读一遍试题，考生作答。

3. 复试流程

（1）核验准考证和身份证。

（2）专业知识测试

(3) 英语听说能力测试

(4) 专业面试

四、资格审查

(一) 审查材料内容

详见《沈阳师范大学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录取工作方案》

(二) 收取资料时间及方式

考生提供相关资格审查材料的全部扫描电子版，于 3 月 31 日下午 16:00 点前发送到邮箱 jiaoyusy@126.com。

五、考前模拟演练流程及要求

各专业模拟演练时间通过电话通知考生，请考生保持联系电话畅通。

具体操作流程及要求：

考生双机位做好准备，相关要求详见《沈阳师范大学 2023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网络远程复试考生须知》。

演练内容、流程及抽签方式详见复试具体流程。

考生要按照演练时间安排，准备好设备和网络及时登陆学信网“高校招生远程面试系统”，按照要求进入系统，等待模拟演练。

六、复试时间与进度安排

项目	专业及时间	方式
资格审查材料	学前教育学/课程与教学论 /发展与教育心理学 3月31日下午16:00截止	发送至邮箱: jiaoyusy@126.com
系统演练	学前教育学: 4月1日 8:30 发展与教育心理学: 4月1日 8:30	网络远程
面试时间	发展与教育心理学: 4月2日 8:30 学前教育学: 4月2日 8:50	网络远程

七、监督、巡视与复议

(一) 复试期间, 学院成立由党委书记、纪检委员组成的监督小组, 负责复试期间的纪律检查及监督巡视等工作。

(二) 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对考生投诉和申诉问题进行复议, 并及时处理、反馈处理意见。

八、学院联系人及联系方式

联系人: 刘老师

联系电话: 024-86506218

学院其他联系方式: 024-86506627

学前与初等教育学院

2023年3月31日